

专科生转专业流程

首先登陆教务处网站，在网页左侧找到学生表格下载，下载《专科生转专业申请表及承诺书》并填写个人信息及申请原因



12月1日-12月10日将申请表交创新楼教务处学籍科，并做电子登记备案。



教务处学籍科审核申请资料和第一学期考试成绩



审核通过的报教务处处长审批盖章



转专业通过情况将在第二学期第二周在教务处网站进行公示。一周后在教务管理系统中做转专业异动处理，并发放异动通知单，学生持异动通知单到新班级报到。



教务处整理转专业学生名单报河南省教育厅备案

注：1、申请时间为秋季学期的12月1日—10日。转专业学生在规定时间内不办理转专业手续的，视为放弃。

2、有下列情况之一，不允许转专业：

- (一) 入学未满一学期者；
- (二) 所修课程中超过两门未通过者；
- (三) 有违反法律法规或校规校纪行为者；
- (四) 跨录取批次或学历层次申请者；
- (五) 文、理、艺术、体育等不同科类之间跨类申请者（理科类专业转文科类专业除外）；
- (六) 定向生、委托培养生、转校生、对口生、五年一贯制或三二分段制等学校在招生时有明确限制要求或有特殊要求专业者；
- (七) 上级主管部门及学校相关文件规定不予转专业者。

3、学生在校期间只能转一次专业，转专业后要求转回录取专业的，一律不予办理。